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6月14日至2026年09月13日止。

第 91003272 号

申请日期 2026年04月05日

商 标

坤德易泰

申 请 人 元贞易泰信息咨询服务（东莞）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东莞市清溪镇鹿湖东路45号103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广告；为他人推销；通过网站提供商业信息；
第41类：培训；教育；文字出版（广告宣传文本除外）